

# 淮安市交通运输局

## 2025 年度交通运输领域中央对地方 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报告

###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5 年,交通运输领域中央资金安排共计 20554.5 万元,具体包括: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 11598.5 万元、交通运输领域专项资金 6825 万元、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2131 万元。中央资金下达至市级财政后,由各用款单位根据工作实际需要进行计划分解,经主管部门与财政部门联合审核后,逐级下达至县区财政部门。各用款单位依据项目实施进度,按规定程序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拨付。专项资金重点支持“连-徐-淮”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项目、GH501 盐河航道(K32+400-K41+609,K67+337-K88+107)段的应急抢通及疏浚工作、264 省道淮安区段新建工程、淮安区与淮阴区部分农村公路新改建工程、全市国省干线及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农路安保整治工程等,旨在进一步完善交通基础设施网络,提升公路水路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切实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大局。2025 年度中央资金执行率达 99.9%,圆满实现年度绩效目标。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资金预算总额 20554.5 万元，实际到位 20554.5 万元，到位率 100%。实际完成投资 99099.73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 20554.5 万元、地方配套 41666.23 万元、其他资金 36879 万元。

###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分配坚持科学规划原则，重点向交通流量大、安全风险高的关键路段倾斜，优先保障急需整治项目。资金下达流程规范，未发生截留、挤占、挪用现象。拨付环节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依据工程进度和验收情况及时拨付，确保专款专用，账务清晰可查。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强化资金使用监管。预算绩效管理贯穿项目全过程，年初科学设定量化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开展动态监控，及时发现并纠正偏差，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对照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目均已完成预定任务。

2025 年淮安市补链强链重点项目完成实际投资额 6.0748 亿元（含 1.0834 亿元中央奖补资金），实施期内总投资进度为 120.2%，超额完成年度目标，集疏运线路新增或改扩建累计里程达 16.69 公里、综合货运枢纽项目新增或改造累计面积达 202000 平方米、设备更新升级累计数量达 2 台，全市多式联运服务水平得以进一步提升，一体化运行机制有效推进，达到了强化跨方式衔接、跨区域联动、跨领域融合，推进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的目标。

2025 年水路应急抢通项目按照“补基础设施短板、降交通物流成本、优航道生态环境、增创新发展动能”原则，助推运输机构优化，推进港航服务提质，保障航道、船闸安全运行和效益发挥。

新改建农村公路 18.867 公里已全面完工，有效改善了农村地区出行条件，为全域旅游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新建 264 省道淮安区段 34.4 公里已圆满完成，进一步打通了对外交通通道，有力推动了长三角一体化进程。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工作实现大幅覆盖，显著提升了养护管理效率。国省干线及农村公路养护任务已全面完成，道路运营状态达到“畅、安、舒、美”标准。农村公路安保整治工作已全面收官，通行安全性得到显著提升。

####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绩效目标表设定的三级指标，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如下。其中：根据交通运输部最终审定的实施方案，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预算支持城市实施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 1 个，新增或改扩建集疏运线路项目 3 个、实施期内累计新增或改扩建里程 16.69 公里，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 1 个、实施期内累计新增或改造面积达 202000 平方米。优先支持淮安新港铁水联运型综合货运枢纽建设。2025 年度各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额 6.0748 亿元，实施期内总投资进度为 120.2%，超过序时进度；重点枢纽多式联运换装 1 小时完成率达 95%，满足  $\geq 82\%$  的年度目标。多式联运运输成本明显降低。2025 年吸引带动社会投资总金额达 3.6879

亿元，吸引带动社会投资作用明显；枢纽经济上缴利税达 54.76 亿元，超额完成年度目标。在保通保畅、应急保障、安全稳定等方面发挥保障重点物资运输畅通、促进安全生产的重要作用。在推进“公转铁”“公转水”、推广应用清洁能源、更新清洁能源装备等方面实施了有效举措，取得节能降碳、降本增效的成效。使用服务的企业满意度达 80%以上。

GH501 盐河航道(K32+400-K41+609,K67+337-K88+107)段疏浚工程项目由淮安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作为牵头人，联合涟水县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淮阴区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共同组成招标人，按三级航道标准疏浚土方 66.27 万方，疏浚航道里程 29.98 公里。项目于 2025 年 7 月 26 日开工，实际疏浚土方 66.08 万方，12 月 17 日通过交（竣）工验收，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优良。

国道养护专项工程完成 13.69 公里，超出既定指标 11.69 公里；省道专项养护工程完成 27.29 公里；普通国省道日常养护工程完成 742.27 公里。质量指标全面达标，验收合格率与抽检合格率均达到 100%，实施路段技术状况显著提升。时效指标总体达标，投资按期完成。成本控制成效显著，节约率达 5%以上，经济效益明显，有效改善农村物流条件，降低运输成本，带动社会投资。社会效益良好，通行安全性和便捷性显著提升，助力旅游公路发展，增强群众获得感。生态效益达标，未对生态环境造成破坏，同步实施绿化排水工程，路域环境保持整洁。可持续影响积极，延长公路使用年限，消除安全隐患，提高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适应能力。走

访群众和司乘人员满意度较高，社会公众满意度达 80%以上，司乘人员满意度达 90%以上。

###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从总体来看，我市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支持项目均能够较好地完成年初下达的绩效目标，但也存在资金执行方面未能在 2025 年底前完成全部奖补资金支付的情况，具体是：清江浦区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 3775 万元奖补资金（清江浦融投集团 805 万元、大成港业投资公司 2970 万元）2025 年底前未完成支付，主要原因是项目单位未及时向区财政部门提供符合要求的资金申请材料，导致奖补资金未在年底前拨付至项目单位；清江浦区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项目 20 万元暂未支付，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审计尚未完成报告，待审计金额确定后将拨付相关资金。

改进措施：2026 年截至目前，清江浦区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资金已全部安排支出。下一步将督促项目单位加快在建工程进度，及时拨付 2026 年度资金，确保淮安市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工作顺利完成。同时，将督促清江浦区尽快完成项目审计报告，待审计金额确定后尽快拨付相关资金。

###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和项目调整的重要依据。对实施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相关单位整改。自评报告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在门户网站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3:

政府还贷二级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普通国省道、农村公路养护				
中央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				
地方主管部门		淮安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使用单位	市公路中心及各县区交通运输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9493.23	29473.23	99.9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131.00	2111.00	99.06%		
	地方财政资金	27362.23	27362.23	100.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按规定拨付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管理、合理支出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招标文件与合同约定,足额、及时支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km普通国省道、1km普通省道养护专项工程,确保工程质量合格率百分之百。加强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及农村公路开展日常养护工作。保障国省干线公路及县、乡、村农村道路安全、畅通,强化提升公路服务水平。		完成233国道淮阴区段13.692km车道里程、247省道洪泽区与金湖县段27.29km车道里程养护大中修工程,工程质量合格率100%,有效提升了路况指标,改善通行效率。完成国省道日常养护里程742.27公里、农路养护里程4107.57公里,自动化检测里程3954.64公里,有效改善了路网环境,提升出行便利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普通国道养护里程	2	13.69	
			支持普通省道养护里程	742.27	742.27	
			支持农村公路养护里程(公里)	2243.66	4107.57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	3954.64	3954.64	
	质量指标		实施路段技术状况水平	提升	提升	
			实施路段技术状况水平	提升	提升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	是	
			按期完成投资	是	是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5%	≥5%	
			建设项目成本控制水平	提升	提升	
			竣工验收项目超概算项目数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	≥95%	100%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客货运输需求支撑保障作用	增强	增强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和适应程度	提高	提高	
			项目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的交通需求	较高	较高	
			对提升或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8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3:

### 交通运输领域专项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64省道淮安段工程（淮安区段）、农村公路建设				
中央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				
地方主管部门		淮安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使用单位	淮安区人民政府及 淮安、淮阴区交通运输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8094.00	8094.00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825.00	6825.00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1269.00	1269.00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按规定拨付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管理、合理支出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招标文件与合同约定, 足额、及时支出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新建264省道34.4公里, 该项目是区域内干线公路与高速公路以及干线公路之间的重要联络线, 同时串联了淮安东部的的主要乡镇节点, 是支持和促进沿线城镇发展的重要通道。建成后将打通淮安东部对外通道, 有力推动淮安市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中去。改造建设淮阴区青年路和通湖路农村公路8.87公里, 新改建淮安农村公路10公里。			实际完成新建264省道34.4公里, 但因地方财政困难, 资金未拨付。完成实施淮阴区青年路和通湖路农村公路建设里程合计为8.867公里。淮安新改建农村公路10公里, 实现投资18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省道建设项目数(个)	1	1	
			普通省道建设里程(公里)	34.4	34.4	
		质量指标	建成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建成项目质量抽检合格率	≥95%	100%	
		时效指标	计划建成项目按时建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竣工验收项目超概算项目数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客货运输需求支撑保障作用	增强	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和适应程度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乘人员满意度	≥70%	≥90%		
说明 无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3:

### 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水路应急抢通（内河高等级航道）				
中央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				
地方主管部门		淮安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使用单位	淮安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739.50	739.50	1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739.50	739.50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省下达资金用途和项目实际需求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收到上级指标文件后及时将资金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依据项目进度和合同约定及时拨付			无	
	使用规范性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规定, 资金使用合规			无	
	执行准确性	国库集中支付, 全部用于工程直接支出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绩效目标随预算同步下达, 开展绩效运行监控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财政、交通部门切实履行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补短板、降成本、优环境、增动能”原则, 助推运输机构优化, 推进港航服务提质, 保障航道、船闸安全运行和效益发挥。		按三级航道标准疏浚土方66.27万方, 疏浚航道里程29.98公里。2025年共安排经费2089.5万元(其中省中心安排1350万元, 中央应急抢通经费739.5万元)。项目于2025年7月26日开工, 实际疏浚土方66.08万方, 12月17日通过交(竣)工验收, 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优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方疏浚补贴覆盖率(补贴疏浚方数/符合补贴条件申请数量)	≥95%	≥95%	无
			补助资金占地方高等级内河航道应急抢通工作发生的各项合理支出比率	≤50%	≤50%	无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是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符合概算批复的标准	是	是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明显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无
			公路水路安全水平	提升	提升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符合	符合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改建项目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交通需求	100%	1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80%	≥80%	无	
说明: 无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3:

### 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G235桥梁群结构监测系统					
中央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					
地方主管部门		淮安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使用单位	淮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00	25.00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按规定拨付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管理、合理支出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照招标文件与合同约定,足额、及时支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参照《公路桥梁群监测系统试点建设技术指南》,完成235国道部分桥梁群监测系统建设任务。			完成G235溜子河特大桥与G235蛤滩桥公路桥梁群监测系统建设,有效保障了桥梁结构运营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国家公路长大桥隧(桥隧群)结构监测系统		1	1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是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符合概算批复的标准		是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公路水路安全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符合	符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改建项目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交通需求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80%	≥8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3:

淮南市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奖补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					
地方主管部门		淮南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使用单位 淮南市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重点项目实施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849.00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834.00	60748.00		156.37%		
	地方财政资金	12015.00	10834.00		100.00%		
	其他资金	16000.00	13035.00		108.49%		
			36879.00		230.49%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			无		
	下达及时性	项目资金已按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项目资金全部实现合规拨付			无		
	使用规范性	项目资金全部规范用于补链强链项目建设			无		
	执行准确性	项目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符合预算绩效管理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已履行项目资金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实施连云港-徐州-淮南市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新建或扩能改造枢纽及集疏运体系项目3个以上，提升综合货运枢纽多式联运换装1小时完成率82%以上，引导建立一体化运行机制，达到提高循环效率、增强循环动能、降低循环成本的目标，有效促进吸引带动社会投资，实现枢纽经济区年上缴利税30亿元以上。		推进淮南市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项目建设，2025年完成投资6.0748亿元（含1.0834亿元中央奖补资金），实施期内总投资进度为120.2%，集疏运线路新增或改扩建累计里程达16.69公里、综合货运枢纽项目新增或改造累计面积达202000平方米、设备更新升级累计数量达2台，全市多式联运服务水平得以进一步提升，一体化运行机制有效推进，达到了强化跨方式衔接、跨区域联动、跨领域融合，推进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城市实施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个）（按补链强链政策要求，连云港-徐州-淮安组台型枢纽城市视为一个补链强链城市）	1	1	无	
			新增或改扩建集疏运线路项目个数（个）	≥2	3	无	
			新增或改造综合货运枢纽项目个数（个）	≥1	1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打造综合货运枢纽的多式联运类型	优先支持铁水联运型	优先支持淮安新港铁水联运型综合货运枢纽建设。	无	
			时效指标	投资计划完成率（%）	序时进度	超序时进度，2025年度完成相关投资6.0748亿元，实施期内总投资进度达120.2%。	无
				重点枢纽多式联运换装1小时完成率（%）	≥82%	95%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多式联运运输成本降低	降低	多式联运运输成本明显降低	无	
			经济效益指标	吸引带动社会投资作用	作用明显	2025年吸引带动社会投资总金额达3.6879亿元，吸引带动社会投资作用明显。	无
				枢纽经济上缴利税（亿元）	≥30	54.76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贡献	在保通保畅、应急保障、安全稳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保通保畅、应急保障、安全稳定方面发挥保障重点物资运输畅通、促进安全生产的重要作用。	无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低碳发展	推广应用一批清洁能源、更新清洁能源装备	在推进“公转铁”“公转水”、推广应用清洁能源、更新清洁能源装备等方面实施了有效举措，取得节能降碳、降本增效的成效。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服务的企业满意度	≥80%	≥80%	无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